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EPC项目预中标公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所属联合体近期参与了河池市宜州区环城道路及景观提升建设工程（EPC）（以下简称“宜州项目”）的投标，根据河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 ggzy. hechi. gov. cn](http://www.ggzy.hechi.gov.cn)）2019年2月27日发布的中标候选人公示，公司所属联合体预中标宜州项目。

现将相关项目情况提示如下：

一、预中标项目的主要情况

1、项目名称：河池市宜州区环城道路及景观提升建设工程（EPC）

2、招标人：河池市宜州区城乡建设管理所

3、第一中标候选人：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4、项目概况：

（1）建设地点：河池市宜州区内；

（2）建设规模：城西四桥路、城南高家堡西路、城南高家堡东路、城东三桥路南段、三桥路北段、城北罗宜路宜州进城段改线二级公路，环城路网工程总长约 22.32 公里（其中的城南高家堡西路有约 1000 米、城东三桥路南段有约 400 米不在本次招标实施范围内）；

（3）合同估算价：约 40780 万元；

（4）计划工期：本项目总工期（指自签订总承包合同之日起到工程交付业主使用之日期间的工期，包括√勘察设计工期、施工工期、验收工期、办理相关手续的工期等√勘察设计工期、施工工期、验收工期、办理相关手续的工期等）为 730 天（日历天）。其中，房屋建筑工程的施工工期压缩时，宜组织专家论

证，且在工程量清单中增设提前竣工（赶工补偿）费项目清单。项目建设工期预计从2019年03月至2021年03月。

5、公示媒体：河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二、联合体对方概况及协议主要内容

（一）联合体对方概况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1991年，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公司经营范围：工程咨询；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水利工程、公路工程、人防工程设计及工程总承包；对外承包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协议主要内容

1、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本工程的施工工作；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本工程的设计工作，且投标保证金由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缴纳。

三、项目中标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1、以上项目的中标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2、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将有助于提高公司的业务承接能力，为公司后续项目的开拓提供更多的经验，并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上述项目尚处于公示阶段，公司最终能否获得中标通知书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28日